

调查显示：女性家务劳动平均时间是男性2.5倍

海南出台文件 倡导男女共担家务

日前，海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海南省妇女发展规划（2021—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到2030年，海南省男女平等和妇女发展综合水平取得实质性进展。规划提出，要保障妇女获得公平的劳动报酬，男女收入差距明显缩小。同时，倡导和支持男女共担家务，缩小两性家务劳动时间差距。此外，促进夫妻共同承担未成年子女的抚养、教育、保护责任，为未成年子女身心发展创造良好家庭环境。其中，倡导和支持男女共担家务，缩小两性家务劳动时间差距的内容被广泛报道。

记者发现，“倡导和支持男女共担家务”并非最新提出的内容。1995年，我国政府第一部关于妇女发展的专门规划《中国妇女发展纲要》（1995—2000年）就提出了这一倡议，具体目标包括“提倡建立平等、文明、和睦、稳定的家庭”，其中就提到“提倡夫妻共同承担家务劳动和抚育子女。利用多种形式，向父母传播正确教育子女的知识与经验。”

不是一个新倡议，但为何能引起广泛关注？或与当前我国女性家务劳动时间仍然占比较高有关。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上海市妇联兼职副主席黄绮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减少妇女家务劳动的负担和时间，对于提升女性的职业发展有显而易见的帮助。

倡导支持男女共担家务 缩小两性家务劳动时间差距

规划涉及健康、教育、经济、家庭建设等八个保障妇女权益的领域。规划提出，在教育方面，将大力培养女性科技人才，不断缩小男女两性的科学素质水平差距；在经济方面，促进平等就业，消除就业性别歧视，优化妇女就业结构，促进女性人才发展，保障妇女获得公平的劳动报酬；在参与决策管理方面，提高女性在各单位及政府部门内的干部比例。

另一个引发广泛关注和讨论的则是在家庭方面，规划提出，建立完善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家庭政策体系，增强家庭功能，提升家庭发展能力，充分发挥妇女在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倡导构建男女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降低婚姻家庭纠纷对妇女发展的不利影响。倡导和支持男女共担家务，缩小两性家务劳动时间差距。

同时，支持家庭承担赡养老人责任，不断提升老年妇女家庭生活品质。促进夫妻共同承担未成年子女的抚养、教育、保护责任，为未成年子女身心发展创造良好家庭环境。

海南提出，2030年，全省男女平等和妇女发展综合水平取得实质性进展。

对此，不少网友表示，长期以来，在两性家庭关系中，男女权益存在不平衡，女性对于家庭各方面的付出普遍多于男性，期待更多相应规划在国内实施，以促进男女双方的权益平等。

海南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麦女士告诉记者，上述规划的制定贯彻了男女平等的基本原则，总体目标是促进妇女和儿童的全面发展。麦女士表示，不仅海南，全国各地的两性关系基本都呈现出“男主外，女主内”的现状。

调查数据显示：
女性家务劳动平均时间
是男性2.5倍

据人民政协报报道，去

年，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总工会社会联络部部长杨军日曾在两会期间提交了《关于帮助职工平衡工作和家庭责任推动构建家庭友好型社会的提案》。

他在调研中了解到，职工普遍反映家务劳动时间长、负担重、压力大。“被调查职工工作日平均家务劳动时长约5.25小时，82%的职工认为工作和家庭存在较大冲突。而职工的家务劳动负担主要集中在照料子女、老人、病人和残疾人，特别是照顾未成年子女负担尤为突出，有未成年子女的职工工作日平均家务劳动时长是无子女职工的3倍多。”

杨军日接受人民政协报采访时表示，调研发现家务劳动严重集中于家庭和女性。他表示，调查显示，照料孩子、老人、病人和残疾人等各项家务中主要由家政人员承担的比例均不超过4%，因缺乏公共服务支持，84.2%的有6岁以下子女的职工家庭依赖老人帮助。女职工在参与社会劳动的同时，照顾子女、辅导孩子学习、日常打扫做饭等各项家庭无偿劳动时长均明显高于男职工。

来自国家统计局2019年的数据也验证了该调研的结果。我国女性家务劳动平均时间是男性的2.5倍。调查显示，受家务劳动特别是生育影响，34.5%的女职工收入降低，24.2%升职机会被影响，17.7%职业中断，16.6%失去进修机会，16.3%产假后未能返回原岗位，7.8%社保中断。

>> 专家讨论

如何才能落到实处？

减少妇女家务劳动负担 对于提升女性职业发展有帮助

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上海市妇联兼职副主席黄绮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减少妇女家务劳动的负担和时间，对于提升女性的职业发展有显而易见的帮助。减少女性家务劳动时间，女性可以将精力更多投入到职业和事业发展中。从这个角度来看，规划已经非常细致。但这还只是倡导。一定程度上，在家务劳动中男女不平等还是比较明显。

黄绮说，在共担家务方面，各地都有一些具体的规定。就上海来说，在生育方面，要求丈夫有陪产假和育儿假，在生育方面让丈夫对女性帮助和关爱。这是从妇女特殊阶段——生育期提出的。但倡导共担家务不仅仅是生育期间，而是日常生活中。现实中，很多单位和企业会考虑女性生育孩子和养育孩子的成本，从而更愿意让男性入职，歧视女性。提倡男女共担家务，在这个方面应该可以帮助到女性。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婚姻家庭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研究会会员、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张承凤律师也认为，男女活动时间的差异，既反映了“男主外，女主内”的两性关系现状；也体现着女性，尤其是婚龄、育龄女性在职场中可能遭到的“隐性歧视”。张承凤解释说，女性过多地承担家务，有可能会影响她们的社会工作。

张承凤称，规划中的倡导没有强制性，“平分家务”落实到家庭里，是夫妻间的一场博弈。她介绍说，在她多年的从业中发现，不涉及原则性问题的离婚案中，大多数夫妻都是在家务、子女抚养、老人赡养等问题上起



■ 相关评论

“男女共担家务” 需要全社会共同推动

“海南倡导和支持男女共担家务”的新闻，一石激起千层浪，绝大多数网友给予积极肯定。也有一些网友感到疑惑：“男女共担家务”不是应该的吗？为什么还需要特别强调？

这些年，传统的家庭分工已得到很多深刻的观察和反思，“母职惩罚”“照料赤字”等深刻反映家庭内部男女家务分配不公平的概念，引发了全社会的热烈讨论。传统所谓“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分工，受到严重质疑；已婚妇女只能“围着灶头锅台转”的刻板印象，也得到重新审视。

这其实反映的是，中国社会性别平等的巨大进步，特别是在现代社会，女性在职业舞台上有了更美的前景，薪酬收入有了不逊于男性的表现，传统农业社会基于男性作为主要劳动力的很多“老黄历”，也到了必须被摒弃的时候。

另一方面，随着老龄化、少子化、家庭小型化等趋势，家务劳动、家庭照顾本身的价值正在被重估。传统婚姻生活中全职家庭主妇被认为是“靠男人养活”，理所应当提供家务劳动，但事实上，家务劳动本身也在创造价值：同样是高龄的失能老人，从家庭外部请的保姆月薪能高达万元；同样是辅导、照顾孩子，家庭外部的托育班等费用也不菲。

当然，落后的理念像灰尘一样，扫帚不到不会自己跑掉，推动“男女共担家务”需要靠全社会的共同推动，特别是男性的主动参与。“男女共担家务”明确被列入国家议程，进入国家、地方层面的《妇女发展纲要》，说明国家决策层已意识到破除相关陈腐概念的重要性，也正在出台更有效、可行的政策推动“男女共担家务”落地。

在舆论宣传层面，需要移风易俗，在影视、舞台等平台上更多呈现男女共同承担家务的内容，打破刻板印象；由妇联等部门牵头，多组织一些家务劳动比赛，寓教于乐，润物无声。在教育层面，学校应有意识地在劳动教育、职业教育中消除刻板的性别印象，男孩也能学做菜、缝补，女孩也能做木工、电工活儿等。

母职不应该是一种惩罚，家务本身也在创造价值，男性参与家务劳动本身是一种责任，也是一种态度。从男性主观的角度说，做家务也不失为一种享受：打扫房子，能愉悦身心；学着给家人做一顿家庭大餐，能提升家庭氛围；参与亲子教育，能融洽两代人的关系……职场工作和家务工作，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

据《南方都市报》

的争端。她认为在现代社会中，男女“主外”、“主内”的分界应被打破，女性也可以参与工作中去；而男性承担家务，“是既得利益者让渡自己的利益”。

从法律政策上进一步 倡导男女共担家庭责任

那么，共担家务，缩小两性家务劳动时间差距如何才能落到实处？

为此，杨军日接受人民政协报采访时曾提出，由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牵头，研究制定帮助职工平衡工作和家庭责任政策措施，推动构建家庭友好型社会。改革和完善生育假等家庭假期设置，从法律政策上进一步倡导男女共担家庭责任。要区分设置用于女性产后身体恢复的产假和男性陪产假、男女共同育儿假等假期，研究探索男女共休生育延长假，制定鼓励男性休育儿假的奖励政策，并制定完善保障职工生育假期后返回原岗位或工资相同岗位的法律政策等建议。

黄绮表示，对于产假和男性陪产假的落实情况，相关部门可以纳入执法检查。但倡导男女共担家务仍然只是一个倡导，不是一个刚性的规定，是一种社会风气上的推崇和培养。其实在《民法典》中规定了婚姻男女双方权利义务平等，《民法典》对于倡导家风也有规定。

黄绮说，许多人对“男主外，女主内”的理解就是家务事归女方，这是一种极大的误解。明确去做这样的具体倡导有利于大众关爱女性，男性能更多分担家庭劳动，提升男性在家庭中的责任感。但是实现这个倡导，还需要一个过程，需要整个国家社会风气的养成，需要年轻一代更多遵从新的社会风尚，随着社会文明程度的提升，这个倡导才能发挥更大的意义和价值。

